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1)

主要交易事項

有條件出售 CYBER ONE AGENTS LIMITED 之策略性權益 發展路氹地盤之合營安排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批准交易事項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麗新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聯合刊發之公佈(「該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及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欣然宣佈,批准交易事項及根據交易事項擬訂或附帶之交易或協議(包括購股協議、稅務契約、合營協議、娛樂租賃選擇權契據及據此獲授予之第一選擇權及第二選擇權獲行使後之娛樂租賃協議)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票數(%)	
贊成	反對
514,360,602 (99.99%)	2,000 (0.01%)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19,702,929股。

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805,138,929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對決議案投反對票。

按二零零六年五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所述,由Silver Point Capital, L.P.控制之基金(同時控制買方)持有本公司14,564,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78%。作為買方之聯繫人,有關基金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交易事項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豐德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楊錦海

香港, 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連宗正先生、李寶安先生、林建岳先生、張永森先生及廖毅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建名先生、譚惠珠女士及余寶珠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葉天養先生、劉志強先生及唐家榮先生。